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17-051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斯贝尔”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18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高斯贝尔公开发行 4,18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3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375.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612.3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763.5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2 月 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2-3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 19.87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559.36 万元（包括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金额 9,5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8,224.01 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

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按照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集中管理。2017年3月6日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目前该协议的履行状况良好。

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2017年6月30日余额(万元)	存款方式	专用账户用途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437899991010003044416	6,712.71	活期	高斯贝尔生产基地技术改造及产业化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593769721716	468.64	活期	高斯贝尔全球营销体系网络建设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18682101040010986	567.12	活期	高斯贝尔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15950000000344314	475.54	活期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8, 224. 01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763.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59.3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59.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 4,18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31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6,375.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612.3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763.50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資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2-3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559.36 万元（其中 9,500 万元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224.01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9.87 万元）。</p>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斯贝尔生产基地技术改造及产业化项目	否	11,962.82	11,962.82	262.3	262.3	2.19%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否	否
高斯贝尔全球营销体系网络建设项目	否	2,470.72	2,470.72	4.23	4.23	0.17%	2020 年 03 月 31 日		否	否
高斯贝尔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192.31	3,192.31	128.02	128.02	4.01%	2020 年 03 月 31 日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37.65	4,137.65	3,664.81	3,664.81	88.5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763.50	21,763.50	4,059.36	4,059.3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21,763.50	21,763.50	4,059.36	4,059.3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报告期，上述四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入金额为 21,763.50 万元，公司已累计投入金额 4,059.39 万元，累计投入进度 18.65%。总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低于使用计划进度，其原因在于：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加剧，产品更新换代加快，行业生产技术也不断提高。公司为避免投资风险，没有盲目的按照原计划进行实施，谨慎放缓了各项目的投资进度。其收益未达预计的原因在于：1、高斯贝尔生产基地技术改造及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在报告期属于定制购买设备阶段，还未完成验收，其投资回收期为 5-6 年，故报告期不存在实现的收益；2、高斯贝尔全球营销体系网络建设项目，该项目在报告期属于建设初期，无法单独核算投资效益。项目建成后将为公司现有和新增产能提供全面的营销与服务支持，可提升公司销售服务的运作效率，增强市场营销能力是市场开发能力；3、高斯贝尔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在报告期的实施计划主要集中于软硬件的招标采购等前期工作，报告期不存在实现的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 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2017 年 5 月 17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签订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使用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向其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5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的 2017-032 号公告）。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 天”保本保证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5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的 2017-033 号公告）。2017 年 5 月 26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高新区支行签订《交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人民币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65 天”理财产品（具体详见公司 2017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的 2017-034 号公告）。公司尚未使用的剩余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